

女兒跟男網友交往不到 1 個月就上床 他氣打女兒一頓被判關 30 天

2021/03/22 08:48

〔記者吳昇儒／新北報導〕新北市一名蔡姓父親去年 3 月 18 日深夜，因女兒討論到與網友交往問題，驚覺她與對方交往不到一個多月，就發生性行為，還揚言嫁給對方，一時氣憤之下，毆打女兒。蔡女回到花蓮後到警局提出家暴告訴，並將父親函送法辦。基隆地院近日審結，認定蔡姓莽父觸犯家暴傷害罪，判處拘役 30 天，得易科罰金。

蔡女回到花蓮後，跑到醫院驗傷並到派出所對父親提告，案件轉由發生地的新北市瑞芳警察局偵辦，醫護人員初步檢視身上受有前額挫擦傷、左肩挫擦傷、前胸挫傷等多處傷勢；檢察官偵訊後，認定蔡姓父親涉犯家暴傷害罪，依法將他起訴。法院審理時，蔡父向法官承認所有犯行，並表示自己是一時衝動，因為想告訴孩子網路交友僅供參考，不能沉迷，沒想到女兒與男網友交往不到一個多月就發生性行為，還要嫁給對方；自己雖不反對女兒嫁給對方，但因為時間太短，應該要多加考慮才能交付終生，會打女兒真的只是愛女心切。

法官認為，蔡父因細故就以暴力方式侵害女兒身體，而不思循理性方式處理糾紛，導致被害人有多處擦、挫、瘀傷，且犯後未與女兒達成和解，但考量他犯後態度、蔡女受傷程度、動機、手段及目的後，判處拘役 30 天，得易科罰金 3 萬元。

新聞評析

郭宏基

這個事件至少有兩項思考點：一.青少年如何準備、面對，生命中的各種嘗試行動及變化；二.親子間的互動有所改進的空間。人生的歲月，像本無法往前翻的書，每天都在創造紀錄，很難預測會有什麼新鮮事發生。尤其青少年活動力強，充滿了探索的能量，在行動上通常不是考慮很周全，家長老師可以著手的，就在於事前的提醒及教育，讓他們有更多的警戒心及現實感，可以冷靜因應、逢凶化吉，而不是一味禁止。另外，從這些當事人的反應中，也可以看到一般父母的行為方式，與孩子的相處，負面的怒斥是很普遍的模式。我們都熟悉的一句話：上有政策下有對策。在日常生活裡，很多家長不是催促就是指責，所以當孩子做了「壞事」後，避免再讓傷害降臨，便很習慣性地掩蓋隱藏，直到沒辦法的時候，常常是錯過可以挽回的遺憾結果了。能夠成為一家人，是多麼奇妙的緣份，當孩子的誕生時，帶動全家成員的歡笑及活力，紛紛朝聖似地圍聚在旁，讚嘆他的可愛模樣，願意用更多的耐心，容許他的緩慢學習，為何家長會忘了這樣的最初呢？或許是父母角色的權威感，及被評價的面子問題，對待關係逐漸變得不一樣了。

講話的聲音不自覺地提高，傳達的口氣也充滿了怒意，孩子短暫被這個威脅震懾住，但卻不一定修正了行為。

曾有這麼的親子對話，媽媽呼喚看電視的兒子去洗澡，少爺隨口說等一下，眼睛繼續盯著螢幕瞧身形也沒動，忙碌的老媽加強命令火力：「還不趕快去洗，杵在那裏幹什麼！我還要洗衣服呢。」少爺也不耐煩回應：「再等一下啦！」過了一會兒，臉色非常難看的老媽總管吼道：「你到底要等幾下？」這個生氣的小子大聲說：「等五下啦！」到最後兩人心情都不好，這樣的溝通，沒有達到正向的效果。媽媽要維持生活的秩序、完成該做的工作，心情產生的煩躁可想而知，但小孩擁有玩樂安逸的渴求，不怎麼喜歡去做無趣的事，也是需要理解的。要想讓孩子配合，照著大人的規則運作，最好不要採用高壓式的策略，硬是要別人就範，破壞彼此的關係就不在話下了。有人嘗試這樣的做法，媽媽走到孩子的旁邊並坐下來，手搭在他的肩膀上，堅定且溫和地說：「媽媽還有很多家事要做，你要不要幫媽媽的忙，先去洗澡好嗎？不然你幾分鐘後才去呢？」孩子的感受，常常會被我們所忽略，當破壞關係、傷害心情的言行不斷累積時，心裡的距離不知已有多遠了。

社會環境快速的變遷，人們的行為呈現多元化，性教育也成了受矚目的議題。孩子最早的社會化來自家庭，影響也最深刻，如何與孩子談性說愛，是現今身為父母的人所需重視的。但我們以往的文化，有諸多的禁忌，而「生」與「死」又是其中的關鍵。當上下兩代關係並不熱絡，平時講話都是有一搭沒一搭，更是難以進行。從發展心理學來看，每個發展階段，都有它的特定任務及危機，如果不甚順利時，就會成了往後生命中，一直有所作用的陰影障礙，所以每個人的生長過程，大多儲存某些不能說的祕密，獨自在內心深處拉扯擺盪。筆者在各級學校推動性教育十多年，了解家庭性教育的困境依舊，家人相處的鴻溝仍然存在，父母回歸正常生活的領域時，覺得能不碰就不碰，在免除尷尬的前提下，還是選擇了忽略與逃避。因此筆者建議鎖定最基本的方法開始，那就是：好好講話、好好表達。